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同寅謹向各股東提呈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賬項，以供覽閱。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本港經營專營及非專營公共巴士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資料刊載於賬項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盈利大部分是來自巴士業務，因此不按業務性質加以劃分。海外業務的營業額及對集團的盈利貢獻並不顯著。

賬項

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盈利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之財政狀況刊載於本年報第六十七頁至第九十二頁。

有關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四十八頁至第五十三頁。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二角八仙已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五日派發予股東。董事會現建議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派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七仙。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慈善捐款共為港幣一百九十四萬三千元(一九九八年度為港幣二百九十五萬五千元)。

固定資產

本年度內集團添置之主要固定資產為在裝配中巴士，總值港幣四億二千四百三十八萬六千元(一九九八年度為港幣七億二千八百二十五萬九千元)。年內，總值港幣五億五千九百七十四萬七千元(一九九八年度為港幣十億九千七百八十萬零六千元)的在裝配中巴士獲得發牌並撥入巴士賬項中。

本年度內其他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刊載於賬項附註十一。

董事會

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成員列報如下：

鍾士元爵士*	(主席，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二日獲委任)	雷中元
郭炳聯	(副主席)	伍穎梅
胡百全博士*		孔祥勉博士
余樹泉		錢元偉
郭炳湘太平紳士		李家祥議員太平紳士*
伍兆燦		梁乃鵬太平紳士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雷禮權		詹德寶 (郭炳聯先生之代行董事)
陳祖澤太平紳士 (董事長)		胡蓮娜 (胡百全博士之代行董事)
		陳啟龍 (郭炳湘太平紳士之代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續)

根據公司附則第八十七條規定，郭炳聯先生、胡百全博士、雷中元先生及伍穎梅小姐依章輪值退任，惟願候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資料簡介刊載於本年報第五十六頁至第六十頁。

董事所佔股份權益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董事所佔股份權益登記冊記錄，董事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如下：

	每股面值港幣一元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鍾士元爵士	18,821	—	—	—
郭炳聯	393,350	—	—	—
胡百全博士	210,047	—	—	—
余樹泉	2,943	70,803	—	5,768,281 (附註一)
郭炳湘太平紳士	61,522	—	—	—
伍兆燦	—	11,196,877	—	—
雷禮權	1,058,465	—	—	—
陳祖澤太平紳士	2,000	—	—	—
雷中元	1,091,404	—	—	1,299,965 (附註二)
伍穎梅	25,200	—	—	11,196,877 (附註三)
孔祥勉博士	—	—	—	—
錢元偉	2,000	—	—	—
李家祥議員太平紳士	—	—	—	—
詹德寶(郭炳聯先生之代行董事)	10,000	—	—	—
胡蓮娜(胡百全博士之代行董事)	9,475	—	—	—
陳啟龍(郭炳湘太平紳士之代行董事)	—	—	—	—

附註：

- 一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以全權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五百七十六萬八千二百八十一股。余樹泉先生被視為在該項全權信託中擁有權益。
- 二 雷中元先生及其家庭成員於若干私人信託中擁有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股份一百二十九萬九千九百六十五股。
- 三 伍穎梅小姐於若干私人信託中擁有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股份一千一百一十九萬六千八百七十七股。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股本中持有非實益權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沒有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讓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滿十八歲的子女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與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訂立任何於一年內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終止其合約時，需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未參與簽訂任何重要合約，使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完結之日或在本年度任何期間內享有重大利益。

佔本公司股本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獲知會下列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或以上的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佔總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134,683,173	33.37%
藝湖有限公司	66,888,352	16.57%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48,064,720	11.91%

根據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權益包括藝湖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六千六百八十八萬八千三百五十二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高級行政人員

本公司之高級行政人員資料簡介刊載於本年報第六十一頁。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月薪及日薪僱員提供僱員無需供款之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分別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及「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上述兩項計劃之資產是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均以信託形式成立。此兩項計劃並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退休福利乃根據僱員之最後薪金和其服務年期計算。此項退休福利的供款額乃根據獨立精算師之專業意見而計算。精算師定期為此項計劃作出評估，通常每隔三年。供款已在損益計算表內扣除。

根據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上述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最新精算師評估報告，顯示上述計劃均擁有足夠的資產支付即時遣散或繼續運作之負債。其他於報告內有關兩項退休福利計劃之資料簡錄如下：

九巴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

- i) 該計劃於一九七八年二月十五日設立，並由該日起生效。
- ii) 該計劃之精算師為黃偉雄先生（加拿大精算師學院校士及精算師學會院士）。精算估價乃採用「到達年齡籌資方法」。其他主要假設為：投資回報率及薪金增長率為每年百分之八；死亡率以香港一九九一年壽命圖表為準；正常退休年齡為六十五歲；以及與年資有關之提取比率。
- iii) 該計劃之資產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為港幣六億零二百八十萬元。
- iv) 精算師所建議之最低供款比率為工資之百分之十一。

九巴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續）

v) 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計劃以繼續運作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為港幣一億零五百二十萬元，而以即時遣散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則為港幣一億六千八百六十萬元。

九巴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

- i) 該計劃於一九八三年七月一日設立，並由該日起生效。
- ii) 該計劃之精算師為黃偉雄先生（加拿大精算師學院院士及精算師學會院士）。精算估價乃採用「到達年齡籌資方法」。其他主要假設為：投資回報率及薪金增長率為每年百分之八；死亡率以香港一九九一年壽命圖表為準；正常退休年齡為六十歲；以及與年資有關之提取比率。
- iii) 該計劃之資產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為港幣十四億零一百五十萬元。
- iv) 精算師所建議之最低供款比率為工資之百分之七點二。
- v) 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計劃以繼續運作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為港幣一億零八百三十萬元，而以即時遣散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則為港幣四億五千五百三十萬元。

銀行借款及透支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借款及透支之詳情，刊載於賬項附註十七。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來自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收入佔本集團全年總收入不足百分之三十。

從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全年所購的貨品值佔本集團購貨總支出不足百分之三十。

財務匯告

本集團最近十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將刊載於本年報第五十四頁至第五十五頁。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目前及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既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競選連任。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但願接受重聘。有關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下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士元

香港，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